

证券代码：300880

证券简称：迦南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6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布局，促进经营发展，扩大公司海外市场规模，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迦南智能”）与付卓女士、卢培信先生于2025年6月12日签署了《三方合资协议》（以下简称“合资协议”），根据合资协议，公司与付卓女士、卢培信先生拟在浙江省杭州市共同出资设立浙江迦能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合计51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00%，付卓女士以货币出资2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5.00%，卢培信先生以货币出资24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4.00%。合资公司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一）合资方付卓女士基本情况

1、姓名：付卓

2、性别：女

3、出资额：货币出资 250 万元，对应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50 万元

4、住所：浙江省宁波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卓女士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付卓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合资方卢培信先生基本情况

1、姓名：卢培信

2、性别：男

3、出资额：货币出资 240 万元，对应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40 万元

4、住所：浙江省温州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培信先生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卢培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名称：浙江迦能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4、经营范围：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模具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力金具销售；电力附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变压器及互感器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最终以工商机关登记核准为准）

5、出资方式：货币（人民币）出资

6、资金来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7、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迦南智能	510	51.00%	货币出资
付卓	250	25.00%	货币出资
卢培信	240	24.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	100.00%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合资公司尚未设立完成，以上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信息为准。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 (1) 甲方：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 乙方：付卓
- (3) 丙方：卢培信

2、经营范围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模具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力金具销售；电力附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变压器及互感器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注册资本

各方一致同意，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10,000,000元)。

4、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 (1) 甲方出资

甲方出资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元(¥5,1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51%(百分之五十一)。

出资方式：货币(人民币)。

（2）乙方出资

乙方出资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2,5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25%（百分之二十五）。

出资方式：货币（人民币）。

（3）丙方出资

丙方出资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2,40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24%（百分之二十四）。

出资方式：货币（人民币）。

5、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3 名，由三方各委派 1 名董事组成。各方同意董事长由甲方委派董事担任。

6、利润分配

公司税后净利润按照各方在本协议中记载的认缴出资比例分配。

7、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协议中约定的违约责任。本协议中未约定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2）本协议中约定的违约金或违约责任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3）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8、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以及本合同项下订单/附件/补充协议等（如有）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各方签名或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业务拓展需求所做的决策，旨在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布局，促进经营发展，扩大公司海外市场规模。迦南智能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具备丰富的研发制造能力，付卓女士和卢培信先生在外贸经营方面具备多年的经验积累，并且拥有丰富的海外客户资源储备。公司本次与合作各方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将充分发挥各方的资源优势，有利于各方协同发展，实现优势互补与利益共享，推动公司海外业务规模发展壮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控股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其发展动态，并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成立后的控股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此项投资决策经过公司审慎评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